



# INTER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國 中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 轉 換 可 換 股 票 據

本公司遵照上市批准作出本公佈，內容有關於行使本公司發行之首批可換股票據之換股權時已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

謹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之通函(「該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遵照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其中包括)於行使附於首批可換股票據之換股權時將予配發及發行之首批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而授出之批准(「上市批准」)作出本公佈。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發行部分首批可換股票據，本金總額為10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發行另一部分首批可換股票據，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已按接獲之三項換股通知，行使本金總額為150,000,000港元之附於首批可換股票據之換股權(「首項換股」)，佔本公司已發行之首批可換股票據之全部金額。基於首項換股，本公司已發行合共1,500,000,000股首批換股股份，佔(i)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即就該通函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22.38%；(ii)緊接配發及發行該首批換股股份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4.01%；及(i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該首批換股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2.29%。首項換股之詳情如下：

| 接獲換股通知之日期   | 已接獲之換股通知數目 | 已發行之首批換股股份數目         | 換股價     | 已轉換之首批可換股票據本金額        | 發行首批換股股份之日期 |
|-------------|------------|----------------------|---------|-----------------------|-------------|
|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 3          | 1,500,000,000        | 0.10 港元 | 150,000,000 港元        |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
| 合計：         |            | <u>1,500,000,000</u> |         | <u>150,000,000 港元</u> |             |

緊隨首項換股後，概無尚未轉換之已發行首批可換股票據。根據首批認購權之條款，本公司將於悉數行使首批認購權時進一步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根據第二批認購權之條款，本公司將於悉數行使第二批認購權時發行本金總額為1,2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由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即就該通函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止期間，除於首項換股時已發行之首批換股股份外，(i)1,012,800,000股新股份已在悉數行使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九日發出之可換股票據附帶之換股權時發行，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之公佈；(ii)294,490,000股新股份已於行使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而授出之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時發行；及(iii)2,700,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於完成股份認購時發行。

本公司由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即就該通函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止期間之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 日期   | 已發行股本               | 已發行股份數目        |
|--|---------------------|----------------|
| 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br>(即就該通函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670,190,363.2 港元    | 6,701,903,632  |
|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br>(即在悉數行使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九日發出之可換股票據附帶之換股權時發行新股份之日期，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之公佈) | 771,470,363.2 港元    | 7,714,703,632  |
|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br>(即於行使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時發行新股份之日期)                                    | 800,919,363.2 港元    | 8,009,193,632  |
| 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br>(即發行認購股份之日期)  | 1,070,919,363.2 港元  | 10,709,193,632 |
|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br>(即本公佈日期，以及就首項換股發行首批換股股份之日期)                                       | 1,220,919,363.20 港元 | 12,209,193,632 |

承董事會命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兼公司秘書  
林長盛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揚先生、陳永源先生及林長盛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漢森先生、夏萍小姐及鄧天錫博士。